



百家笔会

老街

□ 黄冠

一提起老街,便想起“叮当!叮当”一连串熟悉的声音。它是从老街的昏晃里传来,清脆、动听,又有节奏感,仿佛是一曲优美的音乐。

老街在保亭,那有一户人家,专职打铁锤制刀具。他们打铁的地方,是我魂牵梦绕的记忆。时光荏苒,老街早已破落不堪,谁还会记得它昔日的繁华。

老街是从派出所起,一直通往市队。它是什玲最古老的街道,东西走向的一条土路。从打铁的昏晃里走出来,如同把整条街一分为二。东边是市队,西边是街道最繁华的黄金地段。街道两旁,各有一排破旧的老瓦房,皆是供销社的门市部。

门市部的前庭,有一排高大的菠萝蜜树,它们株与株之间相隔数米。在菠萝蜜树荫底下的摊位,摆卖各种各样的日常用品。有些摊位是卖菜的,有的卖猪肉,有的卖海鱼,也有的卖咸鱼和一些青菜。这就是当时老街的“农贸市场”。

老街的左边,第一、二间瓦房是开茶馆,第三间是五金杂货,第四间是百货店,接下来是农村信用社。右边的第一间是理发店,第二间是废品收购

店,第三间是卖农药店和杂货店,它就是综合门市部了。这里又有一条路,通往卫生院宿舍区。接下来,便是工商所和税务所了。

西边尽头是什玲派出所,派出所面对整条街道。派出所门前有一条水利沟,派出所的左边就是露天电影院。电影院门口左边,一家用木板横跨在水利沟上搭建而成的简易裁缝店,它是当时唯一的裁缝店。派出所后面是什玲公社。派出所前方,一条土路,南北走向。往南边走40米左右,是卫生院的门诊楼。再继续往前50米就到平土村,村口有一条水利沟。靠着田边,有一间破旧的公厕。从派出所往北方向走大约200米,就是当时地标式的建筑物——什玲招待所。这里有一条东西走向的公路。东边是去陵水方向,西边是往保城方向;两横两竖交叉一起,构成一个大大的“井”字。在这个十字路口,设有公共汽车上落点。公路右边是什玲道班和粮所,粮所对面是什玲招待所。招待所的右手边是邮政、商铺、加工店依次排开。

再说打铁那个地方,它的后面是卫生院职工的厨房。旁边有一条小水

沟是从派出所上面流下来,周边是杂草丛生,假山羊从长比人还高,整个地方被竹林包围。一条羊肠小道,从这里直插竹林深处,通往椰村田洋。在竹林的深处,有一个三岔路口,那里有座土地庙。晚上从这里路过,四处都是阴沉沉。走这一段竹林路,被突突突突的魅影笼罩。不时,会令人感到惧怕,不由自主地让人感到脚软。

从打铁的地方走出来,对面的小巷是锯材厂。锯材厂附近,有很多热闹的地方。不过,我最喜欢去两个地方,一个是老街的茶馆,另一个是打铁的地方。

在茶馆里,时不时听客人说“要份包子”“要根油条”“来一碗粉汤”……茶店里的糕点,款式多样,包子、馒头、金堆、奶茶,应有尽有。那时,只要跟家人去茶馆,都会有自己想吃的糕点。来店喝茶的人,也比较多。茶馆几乎每天都爆满,无论是男女老少都前来光顾。大家聚在一起,有说有笑,热闹非凡。

人是来凑热闹。来买刀的人也多,大多数都是从乡下过来。买刀那些人很有经验,他们从容地挑成品的刀具,东敲一下,西打一下。然后靠近耳边聆听刀具发出的声音,通过这种方法辨别刀具的质量。具体是怎么样辨别,我也说不上。

打铁是有两个人。一位中年人,他年纪稍微大一点,另一位是年轻的小伙。年纪大一点是师傅,小伙便是徒弟。他们二人光着结实的身板,默契地挥着手中大锤。对着被烧得通红的铁块,不停地敲打。一会儿,把红通通的铁块放入水中降温。一会儿,又把铁块放回火炉中进行加热,来回反复不停地敲打。不会忘记抽拉旁边的煽风器,把火吹得旺旺。偶尔,还向火堆里添加木炭,弄得火花四溅。他们那黝黑的身板,流着满头大汗,时不时,用挂在脖子上的毛巾,擦去脸上的汗水。他们打铁的身影,至今我还是历历在目。

三十多年过去了,想起那一段昔日的往事,时光一去不复返。当时的老街,它在我心中埋下深刻的印象。特别是那清脆又有节奏的声音,时常还在我耳边回响。

天涯诗海

立夏帖

(外一首)

■ 陈孟尔

雨随风至,昨天的夕阳仿佛预示了茶叶的清香渗入蛋皮,竹笋,蚕豆以及土豆和咸肉与米饭一起烧煮季节的自然馈赠在地头的炉火里生成夏天这个美好的称谓从此成型

延续自农耕文明的传统依旧有力人们总是在贫乏的生活中寻求快乐的来源无论美食,或者笑话云卷云舒之间,寻求拟人化的乐趣

阡陌田畴,仿佛酝酿着千百年的时光汗水里朴素的智慧不时闪出光芒他们越来越远离城市,同时远离人的本性因农耕文明而生的节气正远离我们的感受

它们仿佛轮回的发生,跟随日月星辰而来雨还在继续下着,扑腾在河面上圆圈涟漪延展开去,然后消弭反复出现。或者击打在屋顶上,仿佛轻柔的音乐节拍,冗长地重复着相同的节奏催眠着每一个即将陷入睡眠的人

夏天的蛙鸣是蔚蓝色的

夏天的蛙鸣是蔚蓝色的,沿着河流与田野间的沟渠密集地布局我听见镂空的时间,松弛而干净

这些细小的事物无限接近于虚无空气的震颤,像钢绳上行走着蚂蚁像经文的念诵悬浮于寺庙深处

黑夜似乎因此具有了额外的力量吸纳了某种不能言说的痛苦我们都隐于平凡的生活习惯里

深海的蔚蓝呈现的是天空的颜色被绳索捆住的不是手与脚鸵鸟只知道把头埋进沙土里

如果蛙鸣是一曲赞歌这个夏天将充满“正能量”的希望等待蝉的叫声更上层楼

雨庭信步

风是自由的

□ 毛玉凉



风是自由的,在雪山之巅裹挟着积雪飞舞的是她,草原上策马奔腾的是她,在云朵里恣意翻卷的是她,在浪花里肆意打滚也是她。

风是自由的,她在田野里撩起小姑娘的裙裾,偶尔也会亲吻小伙的脸颊,不留神也会从开着裤裆的孩童胯下划过,留下丝丝凉意和那红红的小屁股蛋儿。

风是自由的,无拘无束,无规无矩,无形无影,却又无处不在。常约了二三好友爬到佛慧山半山腰的茶社喝茶吹风,在那里思绪

总是随风而行,完全不着边际。几人正畅聊着,忽而,我便转了脑袋,远处黑黝黝的山峰已把我的思绪拉到了山的那一边。

那是一片远古的战场。一位将军穿着战甲,一柄铁枪牢牢地插在地上,握着铁枪的手渗出点点血丝。风吹过,斗篷在风中飞舞,枪头的那一抹枪穗也昂扬着怒吼,连同将军那灰白相间的长鬃也在飘摇。“背后的这片土地,终究是护下了,代价是我身后那累累白骨,他们再也回不去故乡。而我,虽已故

四季回音

与雨书

□ 章铜胜

下雨,真好。我喜欢每一个下雨的日子,当然我也不会厌烦阳光明媚的晴日,可远游。雨天,可看雨,听雨,在雨中漫步,或是躲在家中,任心思随雨漫游。喜欢雨的绵密和浩茫,避雨一场长雨,容易让人心生远意。

雨中的远意是深邃的,被细密的雨点雨丝遮住了。雨点、雨丝遮住了目光所及的地方,也遮住了我们想要看到的远方。站在雨中远望,明知远景不可望,却依然执着地张望着,就望出了远意,望出了雨中的孤单。久了,孤单也如那场雨,成谜,渐行渐远,终于远得有些茫然了。

春雨喜雨。苦雨暗秋径。若夫淫雨霏霏。昨夜风狂雨骤。亦喜亦苦的是人,亦淫雨亦骤雨的人,雨本无知无情,是人将情感加之于雨了,是对雨的悟与感,与雨又有多大的关系呢?人之有情,不能无物与类,虽然雨只是雨。经历的风雨多了,我们才知道,在日复一日的循环往复里,原本就应该是也有风雨也有晴的。于是,我们的心里也便有了风和雨和晴日。

风雨和晴日,如萝卜青菜,世人总是各取所爱。爱静的人大概都是偏爱雨天的,雨天自有雨天的趣味。下雨天,关上门窗,看窗外雨如帘幕,顺着窗玻璃蜿蜒而下,透着弯曲徐缓的喜悦。风静时,窗外的雨丝,如织机上不停穿梭的细细丝线。风狂时,雨就乱了分寸,如素描簿上被人随意涂抹的一团凌乱,纷纷然。好雨,却偏要生出避雨的心思,总是有些矛盾的,像风狂中的乱雨。

眼前的雨,遮挡不了雨中的世

界,我仍能看到雨在融化着那些深浅不同的绿的样子,那些绿色的雨从植物的叶片上不停地往下滴落的样子。绿满不尽,雨也滴不尽。

久雨,酝酿着湿淋淋的意境。久雨,也构筑了一个独立的世界。像《百年孤独》里的那场长雨,让人想到世界的荒蛮和遥远。所幸的是,那些植物在雨中越来越绿了,我们仍能看见笼罩在雨里的群山、河流、房舍上蒙着的一层雨烟,潮湿模糊,如人幻境。

雨天,或是索性走进雨里,被万千斜斜的雨线包围,任绵绵密密的雨声包裹。独自在雨里,织一段细密的心思,打一个潮湿的心结,结着淡淡的愁怨,淋着丝丝的清凉,裹着潮湿的花香,映着雨中的斑斓。

雨中,我们应该走进一条深而悠长的小巷,用脚步丈量湿滑的石板长街,用目光翻检那些挂在斑驳墙体上的苍绿而又厚重的古意。雨中,我们应该走向更为空阔的为雨所淹没的远方,在远方的雨里,遇到一棵正在萌芽的树木,遇到一朵正在开放的花朵,遇到一处渐渐丰满的池塘,遇到一条喧哗而去的河流,遇到在雨中行走,或是正在雨中忙碌的人。我相信,所有的遇见,都会让你欢喜。

雨中,和一位写诗的朋友漫步,雨也是有诗意的。他跟我说,小时候在雨中奔跑,是喜雨戏雨,长大了仍迷恋一个人在雨中漫步,是不想让人看见自己流泪。那一刻,我听见雨的声音,低缓而又婉转,我看见雨中闪过的光芒,晃了晃我的眼睛。

又下雨了,想用一纸素笺,写下或画下眼前的雨,或是写下关于雨的某些心思,是为书,与雨书。

数百年却始终不能瞑目。我背后的这一片山河以及那里的百姓,他们可过得幸福?将军叹息着。风吹来,在将军的耳畔呢喃:数百年了,齐鲁两国早已不复存在,当年你守护的百姓后代都过着幸福的生活,后人将那一场战争称作“长勺之战”。一阵风扬起,这一刻,将军和将士们的灵魂终于获得了自由,如风般逝去,杳无踪迹。

这一幕常常出现在我的脑海里,或在我静坐的时候,或在我半睡半醒的时候,也或者在我的梦里。

我看不清自己是那个将军,还是那一阵风,但无论如何,我似乎都参与了一位英雄的过去。

傍晚时候,夕阳落幕,点点余晖洒在湖面上。风吹过,泛起粼粼波光。风并无追求,既不执着于湖面,也不追求那繁星点点。

我仰起头,感受风从我的脸上走过,它踩着我的每一根细小的汗毛,在我的每一个毛孔里哈气,偶尔也挑逗一下我的发丝。我感受着风的爱抚,烦躁的心一点点平静下来。深度审视自己,才发现自己的执念太多。总执着于完美,执着于成败得失,执着于对世事变化的掌控。今日风过后,心里忽然释然。人生本就是要有所追求的,若没了追求,人活着还有什么意义?

一念放下,万般自在。风起时,笑着落花,梦里的将军执念于身后的百姓,却不想几千年后,彼时的敌对双方已和谐地生活在一个家庭;风停时,淡看天际,我们亦不再执念于俗世的悲欢离合。

懂得放下,生命才会更加完美,不以得为喜,不以失为忧,顺其自然,随遇而安。人生,当如风一样洒脱,自由无拘束,方不辜负来世这一遭!

阅读、回味、书写,是一个美好的循环。可以悄悄地净化谈吐,汇聚知识,抽出新的命运可能。

即便日子寡淡,有书读,也能把生活咂摸出诸般滋味。这么美好的东西,年少的我却不懂珍惜。七岁八岁惹人嫌,童年的身体里藏着一头破坏力十足的怪兽,时而狂躁,像肆虐的沙尘暴;时而忧郁,像狼藉的庭院。一时的兴起,一时的不惬意,都会把无辜的书籍折磨得遍体鳞伤,叠飞机、叠手枪、随意涂鸦、当受气包……奶奶不止一次训斥:“书是圣人言,怎能随便糟蹋?不肖子孙!”但她又如此慈爱,不忍“武力管教”,只能尽力把损毁的书籍用浆糊粘补,用棉线装订。回想起来,总是忍不住的心疼。

那时,爷爷是村里少数能识文断字之人,大概因为这个缘故,先后做了私塾先生、小学教员。奶奶是邻村的千金,沿袭无才是德的古训,目不识丁却背得《女戒》全文。两家门当户对,结为秦晋之好。可能是出于对爷爷的爱恋,也可能是对知识的渴慕,反正,在奶奶眼里,爷爷不仅是情与思的寄托,还是腹藏诗书的化身。婚前,令她痴迷的晋剧里只有低吟浅唱的韵律美。婚后,爷爷常常带着戏文给奶奶讲“睡前故事”,小家碧玉的柔情被放大成无尽的崇敬,柴米油盐的生活又增添了戏里戏外、荣辱兴衰、山河岁月……最重要的是有了灵魂共鸣。奶奶常问爷爷:哪里晓得?爷爷轻轻回答:书里学得。青春年少,只觉得这样的表达简洁有趣,如今回味,透着古朴的韵味。

小学时的寒暑假里,奶奶学着已故爷爷的样子,向我讲起戏里戏外的故事,悄悄地催生了我的阅读兴趣。村里演《辕门斩子》,奶奶就讲杨家将的故事;演《汾河湾》,奶奶就讲薛仁贵征东的故事;演《断桥》,奶奶就讲了白蛇传的传说。

有些故事奶奶讲得活灵活现,让我整晚好奇又兴奋;也有些讲得粗糙,我追问没完,她又解释不清,急了只会夹带晋剧唱段,唧唧呀呀个没完。我对晋剧不来电,追问的内容又超出了她的认知范围,她便会寻问大多。大多很少解释,害怕也被问住,索性不解释,只说某某书里有,让我自己去查。

于是,我从写有《白娘子永镇雷峰塔》的《警世通言》读起,虽是白话文,但还是用认字认半边、不求甚解的方法,囫圇吞枣地读完了“三言”。不觉难懂,反而上瘾。又陆续地读了《杨家将》《呼家将》,后来是《薛仁贵征东》《薛丁山征西》《三宝太监西洋记》《镜花缘》,还有四大名著……泛黄的书籍借助文字,让萌生的阅读兴趣不断茁壮。不觉中,我成了书籍的虔诚信徒。沉醉久了,会发现书籍总喜欢纠缠不清,字里行间总会有意无意地关联其他书籍或故事,含混暧昧总是撩拨着心中的好奇。可是,这种关联又怎么可能没有尽头呢?它们就像盘根错节的森林,文字的交织扣动心弦,那一刻还在为这一册痴迷,下一刻就耐不住诱惑,攀上了另一册。痴迷,潜藏在欲望的尽头,让人无可奈何,唯一能做的就是顺从和接受,不断沿着一本书攀援向另一本书,由一个故事牵扯出另一个故事,

三色饭

(外一章)

□ 曾晓华

三色饭。是苗家的特色美食。色彩鲜艳,清香可口。不了解制作的全过程。只知道是用红黄黑三种颜色的植物汁液放在山兰糯米里染成。

在三月三节的当天,来到大山雨林处的苗家。

主人会热情的款待,端上三色饭。嘴里留香,味道难忘。

一种敬重的笑容写满脸上,看到了苗家人们过上了平安吉祥的幸福生活……

桃金娘

桃金娘,是一种中药植物。在海岛的丘陵灌木中,或贫瘠的土壤上,默默地生长着。

适应性很强。迎着烈日,风雨,气候……

以自己的姿态坚守。开花,结果。

初秋,是桃金娘果熟时节。品尝。酸甜可口,淡涩余香。

全身是宝。根、叶子和果实也可以入药。功效作用,治愈人间的苦痛。现在,桃金娘,很少看见了。已经成为童年时光的一记记忆……

在一份积淀中沉积另一份积淀。

当然,岁月也会侵蚀心中的积淀,我在书页里发现的,常常被它任性删除。多数人都美为白话文,但还是用认字认半边、不求甚解的方法,囫圇吞枣地读完了“三言”。不觉难懂,反而上瘾。又陆续地读了《杨家将》《呼家将》,后来是《薛仁贵征东》《薛丁山征西》《三宝太监西洋记》《镜花缘》,还有四大名著……泛黄的书籍借助文字,让萌生的阅读兴趣不断茁壮。不觉中,我成了书籍的虔诚信徒。

沉醉久了,会发现书籍总喜欢纠缠不清,字里行间总会有意无意地关联其他书籍或故事,含混暧昧总是撩拨着心中的好奇。可是,这种关联又怎么可能没有尽头呢?它们就像盘根错节的森林,文字的交织扣动心弦,那一刻还在为这一册痴迷,下一刻就耐不住诱惑,攀上了另一册。痴迷,潜藏在欲望的尽头,让人无可奈何,唯一能做的就是顺从和接受,不断沿着一本书攀援向另一本书,由一个故事牵扯出另一个故事,

多数时候,执笔的结果并不尽如人意,生活的沟沟坎坎,不一定就能描绘成跌宕起伏、波澜壮阔的故事。有心栽花花不开,无心插柳成荫,顺其自然就好。换个角度看,为留白作叙,也是充实人生,那么,有闲暇,执笔书写就好。